

DRC/ ERI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企业所

OECD  **OCDE**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2005 公司治理政策对话会

主办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企业所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赞助

日本政府

会议议程

希尔顿酒店

中国北京东三环北路东方路 1 号, 100027

2005 年 5 月 19 日

2005 公司治理政策对话会

2005 年 5 月 19 日

登记和欢迎仪式

08:15 – 08:45 登记

08:45 – 09:15 开幕

开幕词

-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刘世锦先生
-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公司事务部，Mats Isaksson 先生

09:15 – 10:45 第 1 节：中国公司治理进展回顾

演讲

-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企业所所长 陈小洪先生：公司治理最新进展
- 上交所研究中心胡汝银教授：国有控股上市公司治理：问题、进展与前景
-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国有企业股份化和公司治理工作小组主席 **Lars-Johan Cederlund** 先生：2005 年国有企业公司治理指导方针

一般性讨论

10:45 – 11:00 茶歇

11:00 – 12:30 第 2 节：国家作为股东

演讲

- 国资委政策法规局，局长，张德霖先生：国务院国资委的职能和行使职能的法律基础
- 法国国家参与机构，副主任，**Jean-Louis Girodolle** 先生：法国的改革
- 泰国财政部，财政专家，**Pallapa Ruangrong** 博士：泰国的实践经验

一般性讨论

12:30 – 13:30 午餐

13:30 – 14:45

第 3 节：国有企业董事会运作：董事会组成和提名

演讲

- 中国公司治理中心鲁桐教授：中国国有企业董事会提名的监管框架
-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企业所副所长李兆熙先生：在中国的实践运作
- 加拿大储蓄保险公司主席 **Ronald N. Robertson** 先生：加拿大的做法

一般性讨论

14:45 – 16:00

第 4 节：国有企业透明度和信息披露；平等对待小股东

演讲

- 中国诚通集团董事长，马正武先生：国有企业的信息披露和透明度
- 澳大利亚代表，财政与管理部，国有及私人单位建议机构分部主管 **Philip Smith** 先生：澳大利亚的实践经验
- 巴基斯坦国际航空公司董事会主席兼首席执行官 **Tariq Kirmani** 先生：国有企业透明度和信息披露-----平等对待小股东

一般性讨论

16:00 – 16:15

茶歇

16:15 – 17:30

第 5 节：国有企业监督和管制中不同机构的作用和任务

演讲

- 国资委企业改革局副局长，贾小梁先生：国务院国资委对国有企业决策、经营状况的监管构架、与其他机构的关系和主要政策
- 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主任，杨华先生：中国国有上市公司的监管构架（以中国证监会的职能为重点）
- 意大利代表，金融部银行，金融市场和法律事务局局长 **Roberto Ulissi** 先生：意大利的经验

一般性讨论

17:30 – 18:00

总结会

协调人：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企业所所长陈小洪先生，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公司事

务部负责人 **Mats Isaksson** 先生

- 总结会议并为未来行动提供建议
- 总结性致词

18:30

晚宴

**2005 年中国公司治理政策对话会
2005 年 5 月 19 日，中国北京**

会议议程附注和供讨论的问题

中国国有企业代表了国内生产总值、就业和市场资本化的重要部分。而且，国有企业在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常常很普遍，如能源、交通、通信，其绩效对人口中广泛的部分非常重要，对商业领域其他部分也很重要。因此，国有企业的治理对确保中国整体经济效率和竞争做出积极贡献中将很关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的经验已经表明，国有企业良好公司治理对经济而有效的私有化或者在中国股份化过程中，是先决条件，因为这使企业更加吸引潜在的购买者，并提高其价值。

国资委的建立标志着中国改革其组织和管理国有企业的方式。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希望与中国在上述改革中分享自己的经验。2005 年的公司治理政策对话会与发布 2005 年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国有企业公司治理指导方针相一致，它是一套国有企业公司治理的非强制性的指引和良好实践。这些指导方针应该被视为对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公司治理准则的补充，

2005 年中国公司治理政策对话会因而是一个在中国与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就国有企业公司治理交换经验的绝佳活动。最近发布的指导方针为本次对话会提供了为本次对话会提供了良好的动力，并可能使中国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成员国或非成员国的新视角。

第 1 节：回顾中国公司治理的最新进展

本节的目的是总体上更深入地了解中国公司治理进展。譬如上交所的研究报告可能被用来作为进一步了解当前焦点的参考资料。2005 年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国有企业公司治理指导方针是长时间上已讨论的成果。此间的演讲将着重介绍它的起草北京和主要内容。

供讨论的问题：

- 近期公司法的修改对国有企业公司治理的修改有什么影响？
- 什么是中国当前核心的公司治理挑战？
- 国有企业和股份制上市公司之间的公司治理焦点有什么不同？
- 在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成员国中，什么是核心的公司治理问题？

第 2 节，国有股东行为

2002 年 16 大提出的国有资产指导原则和国资委的建立是向加强国家作为股东和所有者的重要一步，国资委的基本理念是行使所有权职能，并遵循公司法，国家监管的目标已经从直接的企业管理转为资本监督

在这个阶段，国资委的若干重要政策是：a) 建立和提升国有企业董事会的作用；b) 改进高国有企业董事会成员的招募程序以及绩效评估；c) 限制国家作为股东的不规则行为。

供讨论的问题

- 国资委如何行使其在国有企业中的所有权？
- 国家按照真正的股东行使所有权的挑战是什么？
- 国资委如何处理公共预算和国有企业资本预算之间的关系？
- 国有资产管理监管框架的挑战是什么？

第3节：国有企业董事会运作：组成和提名

本节将聚焦于识别中国政策制定者和国资委在组建国有企业董事会，以及提高国有企业中现有董事会作用的优先政策。国资委 2004 年获得了董事会提名权。然而在国资委获得权力之前，大多数董事会成员已经被任命。现在国资委正在推行在 7 家董事会中提名的空降计划。国资委也考虑了国际最佳实践。公司法的未决的改革也应该更加清晰地界定上市公司代表国家的董事会或监事会成员。其它的讨论问题将主要包括公司董事会成员的提名，选拔程序和工作业绩评估。

供讨论问题

- 国有企业中监事会存在的道理是什么？
- 国资委如何行使其权利来提名董事会成员？
- 国资委在 7 家国企董事会提名中空降计划的初步结果是什么？
- 国有企业董事会提名和评估的国际最佳时间是什么？

第4节：国企的透明度和信息披露；平等对待（小）股东

低质量的信息披露仍然是中国上市公司公司治理实践的重大弱项。当前披露被认为不可靠，有外形而无实质。其原因是内部控制体系和对不良披露的有效法律制裁。其原因也是不适当的行政干预，导致披露有其他目的，而非提供合理的信息。公司法律的修改应该加强股东权利，并加强外部审计师的地位，提高公司会计。本节讨论的是改进披露的主要措施和识别改进的重要阻碍。

充分的披露是避免侵害中小股东的基本条件。更一般地，平等对待中小股东是未来国家市场竞争力的关键，进而，当国家是最重要的控制性股东时，平等对待股东的实践将成为商业领域的主流。在日前的公司法体制下，控制性股东有着巨大的权力，而小股东却没有。因而应当进行有关改革来加强小股东的权力。

供讨论的问题

- 什么是改进国有企业披露的首要问题？
- 国资委推动此类改革的关键作用是什么？
- 如何限制政府或国资委在形势控制性股东中的不当行为。
- 当前改革将如何强化中小股东的权利？

第5节：不同机构在管制和监管国有企业中的角色和任务

监管机构看管国企的责任应细化分类，应清晰界定各自的职责。国资委和证监会之间的责任特别重要，尽管国资委和证监会都向国家报告，并不意味着应使其承担责任。国资委和证监会的责任应被清晰界定。

供讨论问题

- 不同政府和机构、组织（国资委、证监会、交易所、国企所有人）在监管和管制国企中的作用？
- 这些参与者之间是否有清晰的责任界定？
- 这些参与者最终向谁负责？
- 各类参与者之间利益冲突发生时，什么将会发生？是否清楚？例如国企 IPO 中证监会、国资委的参与
- 国企监管中不同参与方的任务和责任的划分问题，最好是在什么地方？如公司法、交易所规定、证券法或是综合？